

深圳市水务局 2021 年政协提案 办理工作总结

根据《关于深圳市政协 2021 年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市水务局 2021 年政协提案办理工作的总结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1 年，市水务局共办理政协委员提案 20 件（主办类 6 件、分办类 3 件、会办类 11 件）。提案内容涵盖水资源保护、水污染治理、排水管理体制、碧道建设等方面，密切关系到国计民生，焦点难点问题突出，社会关注度高。市水务局高度重视、认真研究、迅速行动、积极落实，目前，均按规定的时间圆满完成办理工作。

二、办理工作措施

一是强化领导，落实工作责任。按照市政协、市政府工作要求，市水务局高度重视委员提案的办理工作，严格落实“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抓、承办人员具体办”三级工作责任制。具体由局办公室督办协调、业务处室（单位）牵头承办、相关处室（单位）主动配合，并且选派经验丰富的水务工作骨干具体负责办理，通过不断增强工作自觉性和责任感，按时保质地推动政协委员提案落到实处。

二是规范机制，明确办理要求。对交由市水务局办理的所有委员提案，按照“统一受理、限时反馈、跟踪回访、归类办结”的工作制度，切实建立工作台账、制定办理方案、举办专题协商会议等，确保提案的办理符合社情民意。其中，

对答复、回访等每个环节都提出具体要求，并且在完善工作制度的框架下，严格把好“内容关、程序关、格式关”，保障行文规范、按时回复。此外，对存在业务交叉的提案，搭建部门协同桥梁，共同做好答复工作，确保提案人满意。

三是注重沟通，发挥协调作用。为提高办理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市水务局坚持“沟通协商在前，行文答复在后”的原则，突出做好办理前、办理中、办理后等三个环节的沟通协商工作，充分尊重委员意愿、有效吸纳委员意见、自觉接受委员监督，进而深入分析问题根源，查找工作短板弱项，确保办理工作稳步推进。同时，积极加强与市政协、市政府及相关部门的沟通联系，主动寻求指导，及时了解最新要求，保障工作方向切合政策方针。

四是开展调研，加强工作督查。市水务局始终加大对提案办理的督查力度，定期督导主办、协办处室（单位）的办理进度，及时通报阶段性工作情况，并对重点难点问题进行专项督查，特别对办理成效不明显的处室（单位）予以督促整改。此外，为推动提案落实落细，市水务局邀请，并陪同市政协领导及委员赴现场调研、指导工作，比如，今年8月18日，市水务局陪同市政协田夫副主席，张华副市长调研大沙河水质污染治理成效和碧道建设情况，市领导及委员对提案办理成效给予充分肯定。长期以来，市水务局力求通过办理一件提案，解决一批类似问题，推动一个方面工作，努力为深圳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应有的力量。

三、办理工作成效

在政协提案的办理工作中，市水务局尤其重视办理工作成果，力求将政协委员的提案转化成实实在在的成效，以下略举几例：

一是持续巩固水污染治理成效。结合《关于加快推进我市生活垃圾分类后末端处理设施及固废处理设施建设的建议提案》（第 20210326 号）、《关于加快推进深圳港船舶生活污水治理立法及建设岸上接收设施的提案》（第 20210514 号）、《关于借助人工智能技术，实现城市面源污染智慧化治理的提案》（第 20210113 号）等提案的办理，重点推动以下工作：推动生活垃圾分类后末端处理设施及固废处理设施建设，建成日处置能力 6000 吨（按 80%含水率计）的海丰电厂污泥耦合掺烧全量处置项目。推进正本清源改造和雨污分流管网全覆盖，“十三五”以来，我市以实现雨污分流为目标，全力推进管网建设和正本清源改造工作，截至 2021 年 9 月，全市新增污水管网 6517 公里，完成正本清源小区改造 15171 个，基本实现雨污分流管网全覆盖。各港区内部污水管网也均与市政污水管网连接，为船舶生活污水收集上岸进入市政系统统一处理提供了外部保障。

二是稳步推进碧道建设。结合《关于打通环深圳水库绿道的提案》（第 20210354 号）、《关于进一步完善城市绿化工作的几点建议》（第 20210412 号）、《关于打造观澜河生态走廊的提案》（第 20210009）等提案的办理，市水务局组织编制了《深圳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2020-2035 年）》，该规划将观澜河碧道作为核心骨干碧道之一，是“一带二湾

四脉八廊”中的“四脉”之一。印发了《深圳市海绵城市专项规划及实施方案（优化）》，明确针对不同现状与区位的河段，提出保护及修复策略，力求达到保持河岸水土、消纳面源污染、优化亲水娱乐及形成生物栖息活动带的效果；印发了《深圳市水务工程项目海绵城市建设技术指引（试行）》，对河道整治类项目明确提出生态岸线恢复、生态补水等指标，要求河道岸线应恢复为生态型驳岸，并设计亲水公共平台，恢复河道水文化功能。

此外，龙华区城管局已完成观澜河碧道示范工程（环观南路-人民路）EPC 招标工作，正在推进示范段建设，建设长度约 1.3KM。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认真践行碧道设计理念，对观澜河湿地公园及相关河道段进行高标准、高质量的管养及景观提升，同时引入智慧元素，增设智慧导览牌，建设“观澜河流域管控系统”，逐步形成集观赏、亲水等公共休闲活动为一体的生态功能区。同时，龙华区统筹“一河两岸”城市开发建设，加强城市设计管控，打造高低错落、疏朗有致、具有韵律感的城市天际线，重塑观澜河滨水公共空间。

四、典型案例

（一）采纳高海委员《关于加快推进我市生活垃圾分类后末端处理设施及固废处理设施建设的建议》（第 20210326 号）的相关内容并转化为实际工作。

市水务局采纳高海委员建议，积极配合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后末端处理设施及固废处理设施工作。一是完成第一批松岗一期等 8 座厂污泥深度脱水改造工作。二是协调推动水质

净化厂污泥末端处理处置规划布局，着眼长远，不断优化我市本地污泥处理、处置系统，探索污泥协同生活垃圾、燃煤等掺烧处置路径，推进污泥资源化、资源化利用。三是实施污泥源头减量，持续推动水质净化厂污泥厂内减容减量工作，实现污泥源头减量，减轻末端处置压力。

（二）采纳仙新民委员《关于打造观澜河生态走廊的提案》（第 20210009 号）相关内容并转化为实际工作。

市水务局采纳仙新民委员的建议，通过此次提案的办理，有效推动了观澜河碧道建设，即观澜河生态走廊的打造。一是市水务局组织编制了《深圳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2020-2035 年）》，将观澜河碧道作为核心骨干碧道纳入该规划中，已经市政府批复。二是龙华区政府已将编制观澜河生态走廊专项规划列为 2021 年重点工作，正积极推进编制工作。三是龙华区正开展观澜古墟及贵湖塘老围保护性开发工程，计划打造历史人文与商业休闲交融的文化新名片。四是观澜河两侧已有大布巷片区等 18 个城市更新项目，其中 9 个项目专项规划已批、9 个项目正在编制专项规划。五是龙华区图书馆、群艺馆、大剧院和科技馆项目设置了步行和自行车系统，并且预留了接驳口，将在后期项目建设时实现与周边慢行交通的串联，完善龙华慢行交通系统。

五、下一步工作措施

市水务局尽管在政协提案办理工作上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也清醒地认识到办理工作中仍存在的一些不足。在今后的工作中，市水务局将以政协提案办理为契机，持续增强

工作的主动性和责任感，力求将办理工作化为转变作风、联系群众和接受监督的自觉行动，从而进一步提升办理质量。

一是不断加大领导力度。通过进一步加强组织保障，强化一级对一级负责的办理机制，持续提升各处室（单位）为群众负责、为委员尽心、为人民服务的意识。

二是不断加强协作能力。责任处室（单位）要加强与委员的沟通联系，特别要争取机会增多当面讨论的次数，共同探索解决问题的途径和方法，对涉及跨部门协作的提案，相关处室（单位）应主动协调、积极跟进，及时会商，共同推动提案的稳步落实。

三是不断严格办理机制。坚持把办理质量摆在工作的突出位置，结合工作经验及实际，要持续完善办理制度，在交办、回复、反馈、督办等环节严格要求，做到实事求是、逐条解决、逐项落实，绝不搪塞过关、敷衍了事。

四是不断加强培训调研。把解决实际问题作为提案办理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借助有利机会加强对提案经办人的系统培训，加密对提案涉及事项的调查研究，从而在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改进工作方法、创新工作方式的基础上，优化办理成果。

五是不断强化督查落实。对委员提案，凡是条件成熟的问题应立即办抓紧办，对列入计划准备解决的问题要加快进度办，同时，全面加大督办力度，面对已有成果要巩固优化、发现问题要督促整改切实，坚决杜绝“重答复、轻落实”，保障提案得到更全面落

实和更有效转化，努力让政协委员、人民群众、党委政府更加满意。